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舒华体育”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385 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0,000,000 股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起上市交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为 411,499,00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50,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361,499,000 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户数共计 3 名，包括晋江舒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舒华投资”）、张维建、张锦鹏。

（一）上述股东在公司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

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控股股东舒华投资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期间发行人发生送红股、公积金

转增股本、派息、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2）实际控制人张维建、张锦鹏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维建、杨双珠、张锦鹏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公司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期间发行人发生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息、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维建、杨双珠、张锦鹏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二）上述股东在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与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一致。

（三）履行承诺情况

截至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四）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2023 年 12 月 15 日（星期五）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297,947,816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72.38%；

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 297,947,816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72.38%。

(三)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 3 名。

(四) 股份解除限售具体情况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	所持限售股份 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 量	实际可上市流通 股数量
1	晋江舒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66,983,760	266,983,760	266,983,760
2	张维建	16,759,567	16,759,567	16,759,567
3	张锦鹏	14,204,489	14,204,489	14,204,489
合计		297,947,816	297,947,816	297,947,816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有该部分股份的股东已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公司对相关内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保荐机构同意舒华体育此次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梁勇



李良

